(上接B46版)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大道555号裕景国际B座16层
法人代表：张跃伟
联系人员：沈雯斌
客服电话：400-089-1289
公司网站：www.erichfund.com
（96）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杭州市文二西路1号903室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翠柏路7号电子商务产业园2号楼2楼
法人代表：凌顺平
联系人员：吴强
客服电话：4008-773-772
公司网站：www.5ifund.com
（97）北京展恒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顺义区后沙峪镇安富街6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德胜门外华严北里2号民建大厦6层
法人代表：闫振杰
联系人员：宋丽冉
客服电话：4008886661
公司网站：www.myfund.com
（98）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宝山区蕴川路5475号1033室
办公地址：上海浦东新区峨山路91弄61号10号楼12楼
法人代表：沈继伟
联系人员：曹伯晨
客服电话：400-067-6266
公司网站：http://a.leadfund.com.cn
（99）中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光华路16号中国中期大厦A座11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光华路16号中国中期大厦A座11层
法人代表：路瑶
联系人员：侯英建
客服电话：95162，4008888160
公司网站：www.cifcofund.com
（100）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8号B座46楼06-10单元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8号B座46楼06-10单元
法人代表：赵学军
联系人员：张倩
客服电话：400-021-8850
公司网站：www.harvestwm.cn
（101）北京创金启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民丰胡同31号5号楼215A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民丰胡同31号5号楼215A
法人代表：梁蓉
联系人员：张旭
客服电话：400-6262-818
公司网站：www.5irich.com
（102）宜信普泽投资顾问北京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88号9号楼15层1809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88号SOHO现代城C座1809
法人代表：沈伟桦
联系人员：程刚
客服电话：400-609-9200
公司网站：www.yixinfund.com
（103）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京市玄武区苏宁大道1-5号
办公地址：南京市玄武区苏宁大道1-5号
法人代表：钱燕飞
联系人员：王锋
客服电话：95177
公司网站：www.snjijin.com
（104）北京格上富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19号楼701内09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19号楼701内09室
法人代表：李悦章
联系人员：张林
客服电话：400-066-8586
公司网站：https://www.igesafe.com/
（105）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11号11层1108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11号11层1108号
法人代表：王伟刚
联系人员：丁向坤
客服电话：400-619-9059
公司网站：www.hcjijin.com
（106）上海大智慧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杨高南路428号1号楼
办公地址：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杨高南路428号1号楼1102、1108室
法人代表：申健
联系人员：印强明
客服电话：021-20292031
公司网站：https://8.gw.com.cn/
（107）北京新浪仓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西路58号理想国际大厦906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西路58号理想国际大厦906室、海淀北二街10号秦鹏大厦12层
法人代表：张琪
联系人员：付文红
客服电话：010-62675369
公司网站：www.xincai.com
（108）北京君德汇富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18号15层办公楼一座1502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18号恒基中心办公楼一座2202室
法人代表：李振
联系人员：魏尧
客服电话：400-057-8855
公司网站：www.kstreasure.com
（109）济安财富(北京)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7号4号楼40层4601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7号北京财富中心A座46层
法人代表：杨健
联系人员：李海燕
客服电话：400-673-7010
公司网站：www.jianfortune.com
（110）上海万得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 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福山路33号11楼B座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福山路33号8楼
法人代表：王廷富
联系人员：姜吉灵
客服电话：400-821-0203
公司网站：www.520fund.com.cn
（111）上海联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 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特北路277号3层310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长宁区福泉北路518号8座3楼
法人代表：燕斌
联系人员：凌秋艳
客服电话：400-046-6788
公司网站：www.66zichan.com
（112）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崇明县长兴镇路潘园公路1800号2号楼6153室 上海奉和经济发展区-
办公地址：上海市杨浦区昆明路518号A1002室
法人代表：王翔
联系人员：蓝杰
客服电话：400-820-5369
公司网站：www.jiyufund.com.cn
（113）上海凯石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西藏南路765号602-115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1号凯石大厦4楼
法人代表：陈继武
联系人员：李晓明
客服电话：4000-178-000
公司网站：www.lingxianfund.com
（114）上海陆金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33号14楼09单元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33号14楼
法人代表：鲍东华
联系人员：宁博宇
客服电话：4008219031
公司网站：www.lufunds.com
（115）珠海盈米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6号105室-3491
办公地址：广州市海珠区琶洲大道东1号保利国际广场南塔12楼B1201-1203
法人代表：肖雯
联系人员：黄敏娥
客服电话：020-89629066
公司网站：www.yingmi.cn
（116）中证金牛(北京)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东管头1号2号楼2-45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宣武门外大街甲1号环球时讯中心A座5层
法人代表：彭运华
联系人员：陈珍珍
客服电话：400-8909-998
公司网站：www.jnlc.com
（117）北京肯特瑞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海淀东三街2号4层401-15
办公地址：北京市亦庄经济开发区科创十一街18号院A座17层
法人代表：江卉
联系人员：徐伯宇
客服电话：95118
公司网站：http://fund.jd.com/
（118）深圳市金斧子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苑路16号东方科技大厦18楼18号东方科技大厦18F
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苑路科兴科学园B3单元7楼18号东方科技大厦18F
法人代表：赖任军
联系人员：张烨
客服电话：400-9500-888
公司网站：www.jfzinv.com
（119）北京蛋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阜通东大街1号院6号楼2单元21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望京SOHO T2 B座2507
法人代表：钟斐斐
联系人员：戚晓强
客服电话：4000618518
公司网站：danjuanapp.com
（120）上海华夏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687号1幢2楼268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3号通泰大厦B座8层
法人代表：李一梅
联系人员：仲秋月
客服电话：400-817-5666
公司网站：www.amcfortune.com

（三）其他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本基金，并及时公告。

二、基金登记机构
名称：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8号上海国金中心二期16-17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8号上海国金中心二期16-17层
法定代表人：薛爱东
成立日期：1999年4月13日
电话：（021）20361818
传真：（021）20361616
联系人：徐慧

三、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门外大街20号联合大厦15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门外大街20号联合大厦15层
负责人：张继生
联系电话：（010）65882200
传真：（010）65882211
联系人：许舒雲
经办律师：戴华、王燕萍

四、审计基金财产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方经贸城安永大楼16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00号环球金融中心50楼
法定代表人：葛明
联系电话：021-22288888
传真：021-22280000
联系人：徐艳
经办注册会计师：徐艳、蒋燕华

第四部分 基金名称

富国天益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第五部分 基金类型

混合型

第六部分 投资目标

本基金属价值型混合型基金，主要投资于内在价值被低估的上市公司的股票，或与同类型上市公司相比具有更高相对价值的上市公司的股票。本基金通过对投资组合的动态调整来分散和控制风险，在注重基金资产安全的前提下，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第七部分 基金投资方向

本基金投资范围仅限于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投资于国内依法公开发行、上市的股票和债券以及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它金融工具。

第八部分 基金投资策略

● 资产配置策略

根据基金经理对股票市场变动的趋势的判断，决定基金资产在股票、债券、现金等金融资产上的分布以及股票组合的行业比例配置，并进行动态配比以规避系统性风险的影响，最大限度地确保基金资产的安全。

基金经理进行资产配置的依据是：（1）市场总体价值；（2）宏观经济面；（3）资金面；（4）政策面；（5）行业的景气度等。

本基金原则上的资产配置比例为：股票最高可达到基金资产净值的95%，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在法律法规有新规定的情况下，基金管理人可对上述比例做适度调整。

● 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取积极的投资策略。本基金在大类资产配置和行业配置层面，遵循自上而下的积极策略，个股选择层面，遵循自下而上的积极策略。

1、股票选择策略

本基金的股票选择，主要采取价值型选股策略。以公司行业研究员的基本分析为基础，同时结合数量化的系统选股方法，精选价值被低估的投资品种。我们重点关注的价值型股票主要包括：

（1）市净率P/B低于市场平均水平；
（2）与同行业的或主营业务相近的其它公司相比，公司具有相对价值；
（3）结合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和盈利水平确定的市盈率水平（动态市盈率）偏低；
（4）企业拥有未被市场认识或被市场低估的资源；
（5）企业经过并购和资产重组等事项后，基本面发生了积极变化，且其潜在价值未被市场充分认识；

2、股票组合构建策略

在遵循既定的资产配置方针的前提下，基金经理和行业分析师结合对行业和上市公司的研究和调研，筛选投资目标股。基金经理决定投资目标股的组合权重，并负责对组合进行动态的调整和优化。

3、股票组合风险控制策略

（1）通过资产的合理配置，有效控制组合风险。
（2）坚持价值型投资策略，精选个股实现组合风险的控制。
（3）充分注重控制投资组合的流动性风险。

● 债券投资策略

在目前中国债券市场处于制度与规则快速调整的阶段，管理人将采用久期控制下的主动性投资策略，主要包括：久期控制、期限结构配置、市场转换和相对价值判断等管理手段。在有效控制整体资产风险的基础上，根据对宏观经济发展状况、金融市场运行特点等因素的分析确定组合整体框架；对债券市场、收益率曲线以及各种债券品种价格的变化进行预测，相机而动、积极调整。

第九部分 基金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300指数收益率×95%+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5%

沪深 300指数是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编制的包含上海、深圳两个证券交易所流动性好、规模最大的 300只 A股为样本的成分股指数，是目前中国证券市场中市值覆盖率高、代表性强、流动性好，同时公信力较好的股票指数，适合作为本基金股票投资的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指数为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编制并发布。该指数的样本券包括了商业银行债券、央行票据、证券公司债、证券公司短期融资券、政策性银行债券、地方企业债、中期票据、记账式国债、国际机构债券、非银行金融机构债、短期融资券、中央企业债等债券，综合反映了债券市场整体价格和回报情况。该指数是目前市场上较为权威的反映债券市场整体走势的基准指数之一，适合作为本基金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

第十部分 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属于中高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水平的投资品种。

第十一部分 投资组合报告

一、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3,145,744,792.25	91.78
	其中：股票	3,145,744,792.25	91.78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77,418,024.30	8.09
7	其他资产	4,305,360.46	0.13
8	合计	3,427,468,177.01	100.00

二、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171,825,000.00	5.03
C	制造业	2,111,339,649.49	61.83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18,615,797.02	0.55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14,638,064.22	3.36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483,952,706.58	14.17
J	金融业	77,803,574.94	2.28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67,570,000.00	4.91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3,145,744,792.25	92.13

三、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309	万华化学	8,799,978.00	308,791,228.02	9.04
2	002366	台海核电	11,200,000.00	303,520,000.00	8.89
3	002153	石基信息	11,065,424.00	296,885,325.92	8.69
4	600519	贵州茅台	260,000.00	177,741,200.00	5.21
5	601899	紫金矿业	39,500,000.00	171,825,000.00	5.03
6	002027	分众传媒	13,000,000.00	167,570,000.00	4.91
7	002271	东方雨虹	3,800,000.00	156,028,000.00	4.57
8	601233	桐昆股份	6,000,000.00	132,300,000.00	3.87
9	600521	华海药业	3,595,401.00	117,893,198.79	3.45
10	600967	内蒙一机	8,000,000.00	116,080,000.00	3.40

四、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五、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六、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七、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投资。
八、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九、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一）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公允价值变动总额合计(元)	-
股指期货投资本期收益(元)	-
股指期货投资本期公允价值变动(元)	-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指期货。
（二）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不允许投资股指期货。
十、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一）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不允许投资国债期货。
（二）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公允价值变动总额合计(元)	-
国债期货投资本期收益(元)	-
国债期货投资本期公允价值变动(元)	-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三）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十一、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一）申明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二）申明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报告期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在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三）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297,874.00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78,253.18
5	应收申购款	2,929,233.28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9	其他	-
10	合计	4,305,360.46

（四）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五）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600309	万华化学	308,791,228.02	9.04	筹划重大事项
2	002366	台海核电	303,520,000.00	8.89	筹划重大事项

（六）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因四舍五入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市值占净值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存在尾差。

第十二部分 基金的业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人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一、本基金历史各时间段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04.06.15-2004.12.31	6.03%	0.69%	-6.48%	1.01%	12.51%	-0.32%
2005.01.01-2005.12.31	14.84%	1.03%	-6.08%	1.21%	20.92%	-0.18%
2006.01.01-2006.12.31	167.57%	1.36%	114.49%	1.33%	53.08%	0.03%
2007.01.01-2007.12.31	118.41%	1.91%	149.87%	2.17%	-31.46%	-0.26%
2008.01.01-2008.12.31	-43.83%	1.87%	-62.43%	2.85%	18.60%	-0.98%
2009.01.01-2009.12.31	49.73%	1.42%	89.15%	1.93%	-39.42%	-0.51%
2010.01.01-2010.12.31	5.89%	1.28%	-10.31%	1.49%	16.20%	-0.21%
2011.01.01-2011.12.31	-21.23%	1.12%	-24.30%	1.23%	3.07%	-0.11%
2012.01.01-2012.12.31	5.91%	1.06%	7.17%	1.19%	-1.26%	-0.13%
2013.01.01-2013.12.31	6.46%	1.24%	-5.05%	1.30%	11.51%	-0.06%
2014.01.01-2014.12.31	20.87%	1.08%	46.59%	1.12%	-25.72%	-0.04%
2015.01.01-2015.12.31	42.91%	2.72%	7.32%	2.32%	35.59%	0.40%
2016.01.01-2016.12.31	-12.79%	1.65%	-10.72%	1.33%	-2.07%	0.32%
2017.01.01-2017.12.31	33.77%	0.85%	20.40%	0.61%	13.37%	0.24%
2018.01.01-2018.03.31	-2.30%	1.44%	-3.05%	1.12%	0.75%	0.32%
2004.06.15-2018.03.31	1,008.20%	1.49%	278.92%	1.63%	729.28%	-0.14%

二、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份额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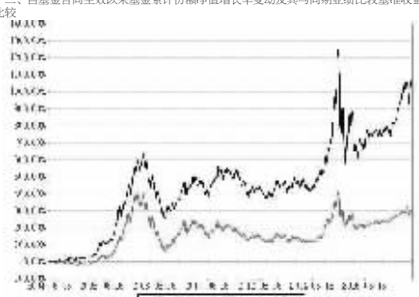

注：1、截止日期为2018年3月31日。
2、本基金于2004年6月15日成立，建仓期3个月，从2004年6月15日起至2004年12月14日，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均符合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于2007年11月6日大比例分红规模急剧扩大，建仓期3个月，从2007年11月5日至2008年2月4日，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均符合基金合同约定。

第十三部分 费用概览

一、基金费用的种类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3）基金合同生效后的基金信息披露费用；
（4）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律师费；
（5）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6）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7）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资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该基金资产净值的1.5%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1.5%÷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支付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前2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2、基金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基金资产净值的2.5‰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2.5‰÷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支付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前2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3、上述“1、与基金运作有关费用列示”中（3）-（7）项费用由基金托管人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从基金资产中支付。

三、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以及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等不列入基金费用。
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验资费、会计师和律师费、信息披露费用等不列入基金费用，其他具体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依据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执行。

四、基金税收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的各类纳税主体，其纳税义务按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执行。

五、与基金销售有关的费用
1、基金的申购费
（1）投资者可选择在申购本基金或赎回本基金时交纳申购费用。投资者选择在申购时交纳的称为前端申购费用，投资者选择在赎回时交纳的称为后端申购费用。
（2）投资者选择交纳前端申购费用时，按申购金额采用比例费率。本基金前端收费模式对通过直销柜台申购的养老金客户与除此之外的其他投资者实施差别的申购费率。投资者在一天之内如果有多笔申购，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具体费率如下：
A、申购费率

申购金额(含申购费)	前端申购费率
100万元以下	1.5%
100万元以上(含)	1.3%
500万元(含)以上	1000元/笔

注：上述前端申购费率适用于除通过本公司直销柜台申购的养老金客户外的其他选择前端收费模式的投资者。
B、特定申购费率

申购金额(含申购费)	特定申购费率
M<100万元	0.45%
100万元≤M<500万元	0.39%
M≥500万元	每笔1000元

注：上述特定申购费率适用于通过本公司直销柜台申购本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的养老金客户，包括基本养老基金与依法成立的养老计划筹集的资金及其投资运营收益形成的补充养老基金等，具体包括：
1、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2、可以投资基金的地方社会保障基金；
3、企业年金单一计划以及集合计划；
4、企业年金理事会委托的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5、企业年金养老金产品。
如将来出现经养老基金监管部门认可的新的养老基金类型，本公司将在招募说明书更新时或发布临时公告将其纳入养老金客户范围，并按规定向中国证监会备案。
投资者选择红利自动再投资所转成的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
（3）投资者选择交纳后端申购费用时，按申购金额采用比例费率，持有时间不满一年的后端申购费率为申购金额的1.8%，费率按持有时间递减，每多持有一年，其后端申购费率按20%递减，最低为零，精确到小数点后4位，小数点后第5位舍去。具体费率如下：

持有时间	后端申购费率
1年以内	M=1.8%
满1年不满2年	0.8*M=1.44%
满2年不满3年	0.6*M=1.08%
满3年不满4年	0.4*M=0.72%
满4年不满5年	0.2*M=0.36%
满5年以后	0

M为持有不满一年的后端申购费率。
因红利自动再投资而产生的后端收费的基金份额，不再收取后端申购费用。
本基金的申购费用由基金申购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资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等各项费用。

2、基金的赎回费
本基金的赎回费率按持有年限递减，赎回费率如下表：

持有年限	赎回费率
7日以内	1.5%
7日(含)-1年以内	0.3%
满1年不满3年	0.15%
满3年以后	0

赎回费用由赎回人承担。本基金对于持续持有期少于7日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费全额归基金财产，对于持续持有期不少于7日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费的25%归基金财产所有。
本基金的申购费率、赎回费率最高不得超过法律法规规定的限额。在法律法规规定的限制内，基金管理人可决定实际执行的申购、赎回费率，并在《招募说明书》中进行公告。基金管理人认为需要调整费率时，应最迟于新的费率开始实施前3个工作日在至少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媒体上公告。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市场情况在不违背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之前提下，调整申购费和赎回费的收费方式和费率水平，但最迟应于新收费办法开始实施日前三个工作日在至少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告。

3、基金的转换费
（1）前端转前端
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的赎回费和转出和转入基金的申购费补差两部分构成，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两只基金的申购费率差异情况和赎回费率而定。其中：转出基金赎回费是按转出基金正常赎回时的赎回费率收取费用；转入基金申购补差费是按照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的差额收取补差费。对于前端转前端模式，转出基金赎回费所对应的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的，补差费率为转入基金和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差额；转出基金赎回费所对应的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的，补差费为零。基金转换的计算公式如下：
转出基金赎回费=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转入金额=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
净转入金额=转入金额÷（1+申购补差费率）
申购补差费=转入金额－净转入金额
转入份额=净转入金额÷转入基金当日之基金份额净值
注：转换份额的计算结果保留到小数点后2位。如转出基金为货币基金，且全部份额转出账户时，则净转入金额应加上转出货币基金的当前累计未付收益。
（2）后端转后端
后端收费模式基金发生转换时，其转换费由转出基金的赎回费和申购补差费两部分构成，其中申购补差费率按照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的后端申购费率的差额计算。当转出基金后端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后端申购费率时，基金转换申购费补差费率为转出基金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之差；当转出基金的后端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的后端申购费率，申购补差费率为零。
（1）对于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担任注册登记机构的基金，其后端收费模式下份额之间互相转换的计算公式如下：
转出金额=转出份额×转换申请当日转出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
转出基金赎回费用=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申购补差费率=（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用）×补差费率
净转入金额=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用-申购补差费用
转入份额=净转入金额/转换申请当日转入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
（2）对于由本公司担任注册登记机构的基金，后端收费模式下基金份额之间互相转换的计算公式如下：
转出金额=转出份额×转换申请当日转出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
转出基金赎回费用=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申购补差费=（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用）×补差费率/（1+补差费率）
净转入金额=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用-申购补差费用
转入份额=净转入金额/转换申请当日转入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
注：转换份额的计算结果保留到小数点后2位。如转出基金为货币基金，且全部份额转出账户时，则净转入金额应加上转出货币基金的当前累计未付收益。
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该销售机构代理的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在同一注册登记人处注册登记的、同一收费模式的开放式基金。
对于养老金客户基金转换，如在实施转定申购费率的基金间转换，则按特定申购费率之间的价差进行补差，如转换的两只基金中至少有一支为非实施转定申购费率的基金，则按照原申购费率之间的价差进行补差。详见本公司2013年2月7日公告《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实施特定申购费率的公告》。

第十四部分 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招募说明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主要更新内容如下：
1、“重要提示”部分，对招募说明书内容的截止日期及相关财务数据的截止日期进行了更新。
2、“第一部分 绪言”，对招募说明书制定依据进行了更新。
3、“第二部分 释义”，补充基金合同修改新增的相关释义。
4、“第三部分 基金管理人”，对基金管理人信息进行了更新。
5、“第四部分 基金托管人”，对基金托管人信息进行了更新。
6、“第五部分 相关服务机构”，对相关服务机构的信息进行了更新。
7、“第八部分 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根据基金合同修改内容对申购和赎回的数额约定、赎回费及其归属、摆动定价的适用、拒绝或暂停申购的情形、暂停赎回或者延缓支付赎回款项的情形、巨额赎回的情形及处理方式进行了更新。
8、“第九部分 基金的投资”部分，根据基金合同修改内容对投资限制进行了更新，基金投资组合报告内容更新至2018年3月31日。
9、“第十部分 基金的业绩”，内容更新至2018年3月31日。
10、“第十二部分 基金资产的估值”，根据基金合同修改内容对估值方法、暂停估值的情形进行了更新。
11、“第十六部分 基金的信息披露”，根据基金合同修改内容对定期报告、临时报告进行了更新。
12、“第二十部分 基金托管协议的内容摘要”，根据托管协议修改内容对基金托管人和基金管理人之间的业务监督、核查、资产净值计算和会计核算进行了更新。
13、“第二十二部分 其他应披露事项”，对本报告期内的其他事项进行披露。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07月20日

证券代码：002339 证券简称：积成电子 公告编号：2018-033

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今日接到公司股东杨志强先生关于部分股份质押和解除质押的通知，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杨志强先生本次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杨志强	与一致行动人共同为第一大股东	2,570,000	2018-07-17	办理解除质押之日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75%	融资

二、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杨志强先生本次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解除日期	质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杨志强	与一致行动人共同为第一大股东	1	2015-07-27	2018-07-13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00%
杨志强	与一致行动人共同为第一大股东	1,285,999	2015-07-27	2018-07-19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88%
杨志强	与一致行动人共同为第一大股东	100,000	2017-12-05	2018-07-19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61%
杨志强	与一致行动人共同为第一大股东	350,000	2018-02-05	2018-07-19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14%

三、杨志强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目前，杨志强先生持有公司股份共计16,321,2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15%，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数量为3,32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84%。
杨志强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共持有公司股份95,218,9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4.19%，其持有的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数量为33,781,2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8.58%。
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份冻结数据。
特此公告。

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7月19日

证券代码：002339 证券简称：积成电子 公告编号：2018-032

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

股东孙合友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4月14日披露了《关于股东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2018-017），持有公司股份7,614,8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93%）的股东孙合友先生，计划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窗口期不减持），以集中竞价交易及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2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0.51%）。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4月14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近日收到孙合友先生的《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告知函》，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孙合友先生共计减持1,863,400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成。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的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股数(股)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比例
孙合友	集中竞价交易	2018年5月9日-2018年5月10日	1,251,600	8.30	0.32%
		2018年5月11日-2018年6月7日	161,800	8.80	0.04%
		2018年7月18日	100,000	7.34	0.03%
	大宗交易	2018年5月10日	350,000	8.29	0.09%
	合计	-	1,863,400	-	0.47%

截至本公告日，孙合友先生于2018年5月9日至2018年7月18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和大宗交易的方式合计减持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863,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7%；截至目前，孙合友先生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5,751,400股，占公